

内蒙古师范大学2011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暂行录取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5_86_85_E8_92_99_E5_8F_A4_E5_c75_645292.htm

内蒙古师范大学2011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暂行录取办法，根据考生的入学考试成绩、工作业绩以及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提供的有关报考材料，对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考察，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内蒙古师范大学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暂行录取办法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关于做好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录取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10）76号）精神，为确保录取工作公平、公正特制定本暂行办法。

- 1、根据考生的入学考试成绩、工作业绩以及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提供的有关报考材料，对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考察，择优录取，确保质量。
- 2、根据总成绩（联考总成绩与专业课成绩之和）的高低确定拟录取名单。
- 3、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不予录取。
- 4、综合素质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内蒙古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2011年1月22日
推荐新闻：
#0000ff>2010年南京师范大学在职法律硕士、艺术硕士复试成绩查询
#0000ff>福建师范大学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通知
#0000ff>南京大学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复试、录取公告
#0000ff>延边大学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通知
#0000ff>2010年在职硕士录取工作启动
#0000ff>2010年在职硕士成绩查询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